

【附表】

財團法人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 113 年度寶佳新住民子女教育獎學金

申 請 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推薦學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		承辦人 資 料	姓名：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私立			職稱：	
	地址： 縣(市) 鄉(鎮、市、區)			電話：	
	路(街) 巷 弄 號			傳真：	
學校新住民子女人數：					
申請人 資 料	姓 名		性別 生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年 月 日
	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		聯 絡 專 線	電話：	
	年 級 / 班 別	年 班		手機：	
	通 訊 地 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-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
父母原生 國籍別	父親姓名： 原生國籍別：		母親姓名： 原生國籍別：		
家庭情況	<p>一、<input type="checkbox"/>低收入戶；<input type="checkbox"/>中低收入戶；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者。</p> <p>二、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失親(雙親；父或母)；<input type="checkbox"/>隔代教養(含親屬代養)；<input type="checkbox"/>身心障礙(雙親；父或母)；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單親(父母離異)；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家庭突發變故。</p> <p>※請檢附證明文件(影本請學校審核加蓋與正本相符核章)，不論錄取與否概不退還。</p>				
成績檢核	前一學期之學業成績總平均_____等；品德評語：_____				
必須繳附 文件資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表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條件證明文件(請註明)：_____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學校蓋章之成績單(含品德評語)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籍謄本影本(最近三個月內)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記過處分紀錄				
導師晤談意見：					
導師簽名：					

審查意見：(請詳寫推薦緣由)

審查人簽名：

本人同意將本次申請相關資料提供設獎單位，以作為獎學金之評審與核發之依據，且不予退還。

申請人簽名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校長：

教務主任：

承辦人：